**附件一：**

**2018年兰州大学第五届研究生羽毛球联赛竞赛规程**

**一、组织机构**

 1.主办单位：党委研究生工作部

2.协办单位：物理科学与技术学院

3.承办单位：研究生羽毛球协会

**二、竞赛日期、地点：**

 1.比赛时间：

 2018年10月27日、28日全天

 2.比赛地点：

兰州大学本部体育馆（旧体育馆）

**三、比赛项目：**

 比赛均采用混合团体赛形式，依次进行：混双、男单、女单、男双、女双共5场比赛。

**四、竞赛办法：**

1.比赛规则：

1.1. 采用国际羽联最新竞赛规则，并以中国羽毛球协会审定通过的《羽毛球竞赛规则》一书为准。

1.2. 比赛第一阶段采用分组循环制进行比赛，小组赛后再抽签，之后采用淘汰制及同名次赛制。

2.出场次序：

2.1.所有比赛出场顺序为：混合双打、男子单打、女子单打、男子双打、女子双打.

2.2.运动员不可兼项。

3.赛制：

 采用分组循环制、单淘汰制及同名次赛制。每个单项为一场，采取五场三胜制。

3.1.小组赛：

单项一局为一小场，每个对阵双方需打满五小场比赛，以供小组内排名，率先获得三小场胜利的一方为获胜方；

3.2.淘汰赛：

各单项每场三局，率先获得两局胜利的一方赢得该单场胜利，率先赢得三场胜利的一方赢得比赛胜利，无需打满五场比赛。

4. 胜负及名次判定：

4.1. 所有小组循环的比赛计分方式为单局21分每球得分制，如赛至20平时，先取得21分者获胜；所有淘汰赛的计分方式为三局两胜21分每球得分制，若赛至20平时，双方需超过对方两分方可取胜，否则比赛继续，直至一方先获30分，即判胜。

4.2. 同一小组中胜的大场次多的队名次列前。若获胜大场次相同，则按胜负关系排序。若胜负关系相同，则按净胜小场数排序，若净胜小场数相同，则按净胜局数排序。若净胜局数相同，则按净胜小比分排序。若净胜小比分仍相同，则抽签决定排名顺序。

4.3.我校研究生院共有30个，各参赛队伍根据抽签结果被随机分到A、B、C、D、E、F、G、H共8个组中，根据小组循环赛的结果，每组的前2名可进入16强，之后再抽签，下半区小组第二抽上半区第一，上半区小组第二抽下半区小组第一，之后进行淘汰赛，其中半决赛败者队将再次进行3、4名排名赛，5-8名进行排名赛。

**五、奖励办法：**

比赛录取十名运动队给予奖励。其中前三名进行荣誉奖励及物质奖励；四到八名给予荣誉奖励。另外根据整个赛程表现由竞赛委员会讨论决定，给予其他参赛队中两个代表队精神文明奖奖励。队员给予纪念奖品。

**六、运动员资格：**

1.参赛运动员须为有兰州大学正式学籍的在校研究生（硕、博）。

2.参赛运动员必须是该学院注册学生。（比赛时请携带学生证或者校园卡以备查核）

3.参赛运动员必须遵守学校各项有关规定并经医院检查证明身体健康者。

**七、报名方式：**

1.参赛队必须以兰州大学各学院（研究院）为单位进行报名。

2.各单位限报一支参赛队。

3.每队限报比赛运动员11人，另领队1名（比赛运动员可兼领队，若领队非比赛运动员则不可上场）。

4.各学院将报名表填好后发电子版至**1379821790@qq.com**。

**2018年10月20日23:00**为报名的最后期限，逾期不予受理。

注: 参赛人员一经上交，不得更改。（特殊情况需与竞赛组委会取得联系，商讨通过并通告各学院领队后方可生效）

**八、比赛用球、裁判员：**

1.比赛用球由竞赛组委会统一提供。

2.正、副裁判长及裁判员由组委会指派。

3.兰州大学羽毛球协会竞赛部学生裁判员担任裁判工作、司线员工作。

**九、注意事项：**

1.每名参赛队员必须携带研究生证或校园卡，以便查核，未携带证件者，不得上场比赛。

2.兰州大学研究会羽毛球协会负责比赛的前期准备、场地申请、协调工作人员及裁判等工作；各参赛队的服装、饮用水和啦啦队组织由各学院自行协调解决。

3.请各学院领队于**10月24日20:00**准时至本部校区体育馆进行抽签，决定分组，强调比赛纪律。

4.本规程解释权归兰州大学研究生羽毛球协会所有。